

2022 年度

四川省乐山市

峨眉山市统计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8
第四部分 附件	22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建立健全统计信用体系，组织开展统计执法检查，查处统计违法行为；草拟全市统计规范性文件和统计调查计划；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负责各乡镇、各部门统计工作目标考核和全社会统计管理。

2. 建立健全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市地区生产总值，整理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指导乡镇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组织实施全市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等国民经济行业以及能源、投资、人口、收入、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扩权强县等领域的统计调查，建立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监测评价制度及指标体系，对重点区域和重要领域实施监测评价，牵头整理和提供全市基本统计资料。

4. 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普查、重大国情国力专项调查、投入产出调查以及社情民意调查。

5. 建立健全全市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

依法对各乡镇、市级各部门重要统计数据进行审核、监控和评估，组织指导基层统计基础建设。

6. 对全市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预测，定期发布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和统计信息服务。

7. 负责全市统计信息化管理，建立和管理全市基本单位名录库，管理和维护本级统计数据库系统、统计信息化自动化系统，推进市级部门统计信息共享，指导乡镇统计信息化工作。

8. 组织全市统计系统业务培训、统计专业资格考试；指导全市统计专业队伍建设，开展统计交流与合作。

9.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峨眉山市统计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峨眉山市统计局属一级预算单位，为行政单位，人员编制数共 20 人，内设办公室（峨眉山市统计执法大队）、综合核算股、工业投资能源股，下属事业单位 2 个，主要包括峨眉山市普查中心（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峨眉山市社情民意调查中心，但未独立核算。

无纳入峨眉山市统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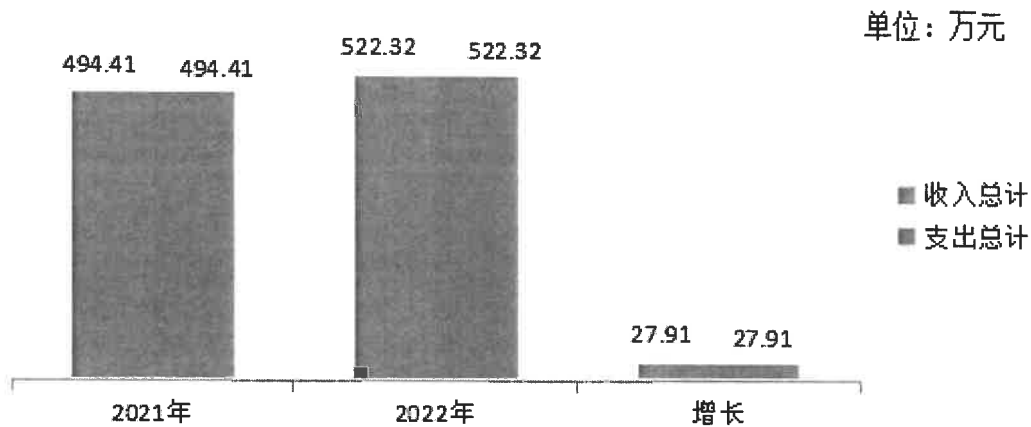
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522.32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91 万元，增长 5.65%。主要变动原因是工资增长，社会保障、医保、住房公积金增长，退休人员死亡 1 人支付死亡抚恤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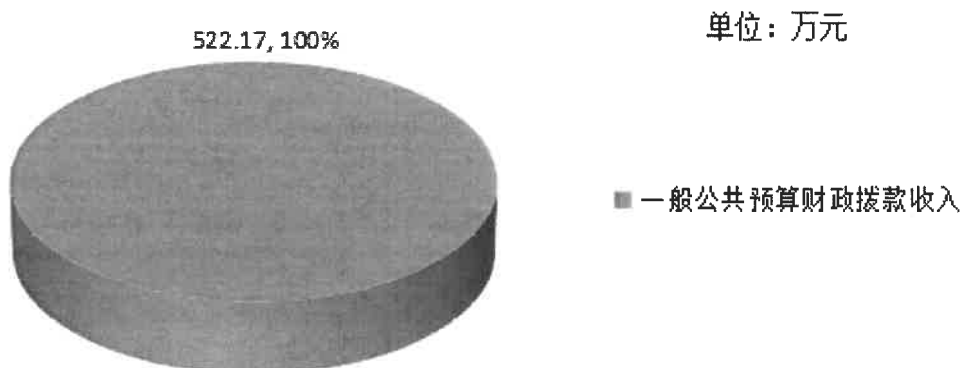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522.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2.17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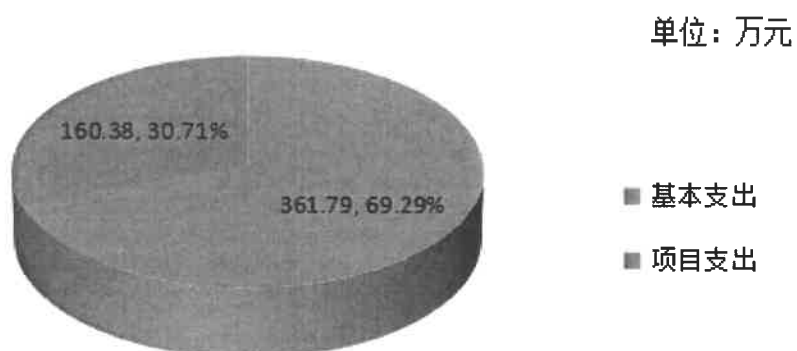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年支出合计522.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1.79万元，占69.29%；项目支出160.38万元，占30.7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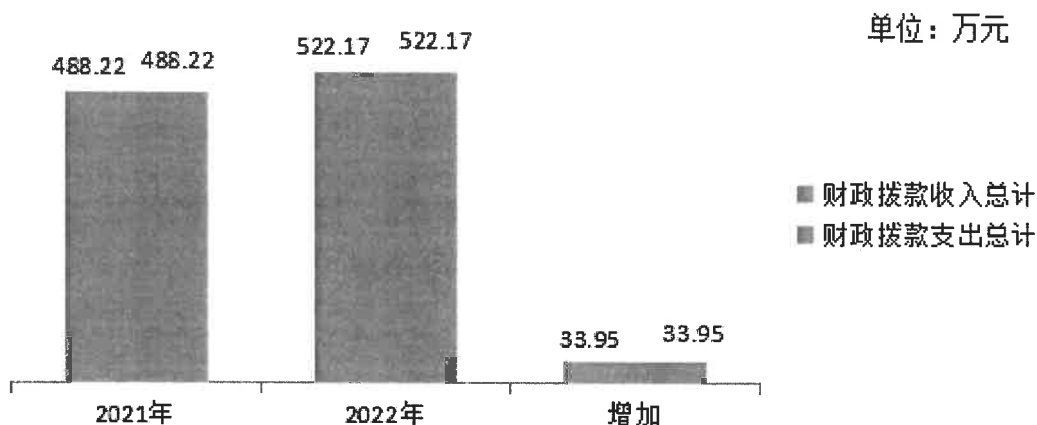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22.17万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3.95万元，增长6.95%。主要变动原因是工资增长，社会保障、医保、住房公积金增

长，退休人员死亡 1 人支付死亡抚恤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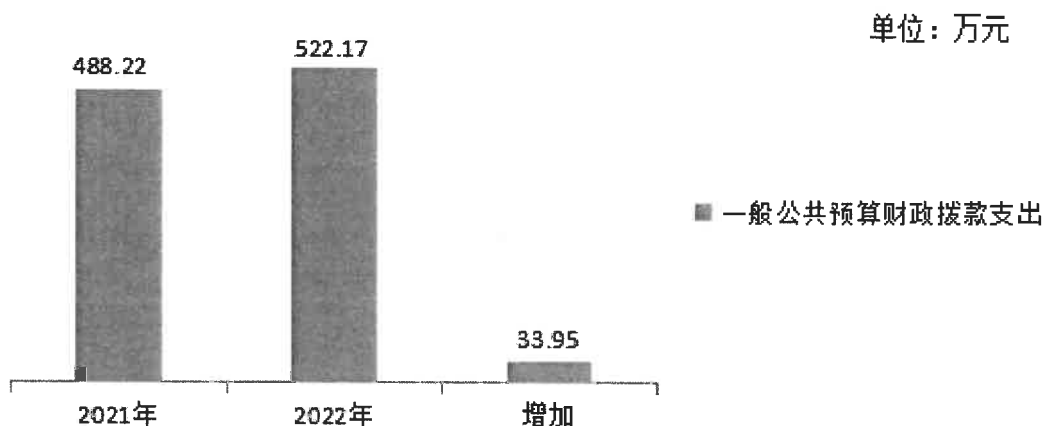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2.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3.95 万元，增长 6.95%。主要变动原因是工资增长，社会保障、医保、住房公积金增长，退休人员死亡 1 人支付死亡抚恤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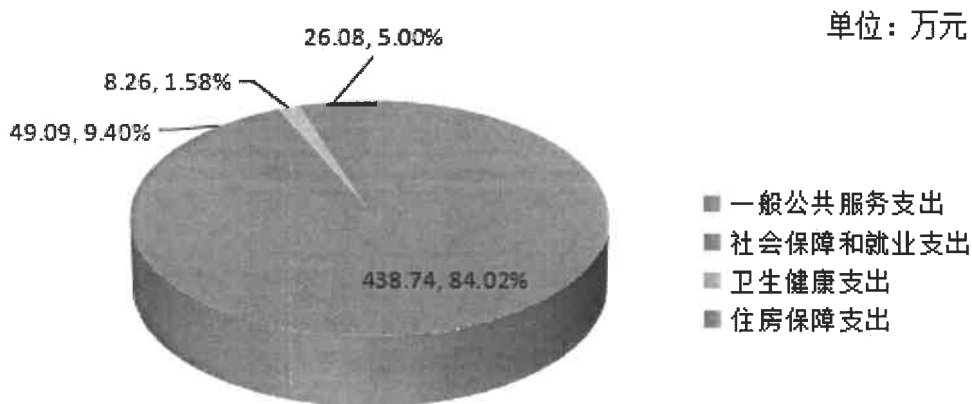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2.1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8.74 万元，占 84.02%；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09 万元，占 9.40%；卫生健康支出 8.26 万元，占 1.58%；住房保障支出 26.08 万元，占 5.0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22.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25.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信息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支出决算为 40.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支出决算为 48.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支出决算为 59.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2.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7.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20.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10.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7.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

平。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8.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26.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1.7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0.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 51.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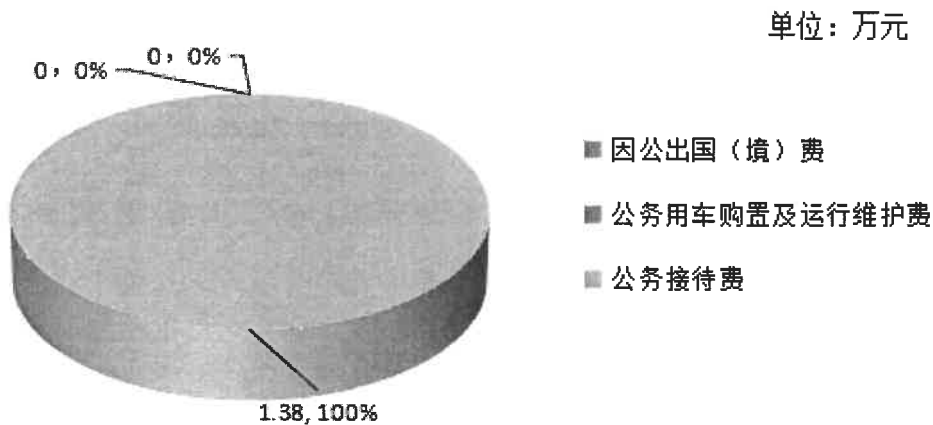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8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1.38万元，增长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8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

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1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车由市政府办统一管理，无经费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1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到上级部门汇报工作、到同级部门衔接工作、到乡镇和企业检查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增加 1.3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峨眉山市被四川省统计局确定为承担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国家专项试点任务的地区之一，并且承担乐山市统计局在各区市县开展的单位清查试点工作，为接待省、市领导督查指导五经普试点工作、单位清查试点工作开支了公务接待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38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调研指导统计各专业、五经普试点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4 批次，151 人次，共计支出 1.3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部门调研指导统计各专业、五经普试点等业务活动的用餐费 1.38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峨眉山市统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54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17.53 万元，增长 51.5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增加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专项试点项目。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峨眉山市统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统计专项业务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峨眉山市统计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到上级部门汇

报工作、到同级部门衔接工作、到乡镇和企业检查工作等。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未组织对项目开展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7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7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峨眉山市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建设经费、“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走进群众作风测评经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峨眉山市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绩效自评综述：本单位按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工作，并提交部门预算；在财政部门批复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预算执行进度有待加强；财务制度健全，制度执行严格，会计核算符合财政局的相关规定，开支标准合理、合法。“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本单位

已按时发放“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提高了企业统计人员工作积极性和配合度。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建设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本单位按时完成了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设备采购和安装工作，保障视频系统与全省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的兼容和系统功能的对接。“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开展“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工作，进一步加强了统计基础工作，提高了统计队伍整体素质。走进群众作风测评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开展走进群众作风测评工作，进一步了解社情民意，收集了相关意见建议，推动了党委政府科学执政，切实为民办事，提升了我市县域政治生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通过开展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的开发利用、课题研究，形成3篇课题研究成果，对人口普查资料进行了全面、系统、深入的开发利用，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了参考依据。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信息事务(项)：指反映国家信息中心和地方各级政府信息中心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

业务（项）：指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指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指反映统计抽样调查队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指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4.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3年峨眉山市统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峨眉山市统计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之一，下设办公室、综合核算股、工业投资能源股等3个内设股(室)及峨眉山市普查中心、峨眉山市社情民意调查中心等2个下属事业单位。

(二)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机构职能：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建立健全统计信用体系，组织开展统计执法检查，查处统计违法行为；草拟全市统计规范性文件和统计调查计划；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负责各乡镇、各部门统计工作目标考核和全社会统计管理。二是建立健全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核算全市地区生产总值，整理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指导乡镇国民经济核算工作。三是组织实施全市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等国民经济行业以及能源、投资、人口、收入、科技、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扩权强县等领域的统计调查，建立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监测评价制度及指

标体系，对重点区域和重要领域实施监测评价，牵头整理和提供全市基本统计资料。四是组织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普查、重大国情国力专项调查、投入产出调查以及社情民意调查。五是建立健全全市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依法对各乡镇、市级各部门重要统计数据进行审核、监控和评估，组织指导基层统计基础建设。六是对全市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预测，定期发布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提供统计咨询建议和统计信息服务。七是负责全市统计信息化管理，建立和管理全市基本单位名录库，管理和维护本级统计数据库系统、统计信息化自动化系统，推进市级部门统计信息共享，指导乡镇统计信息化工作。八是组织全市统计系统业务培训、统计专业资格考试；指导全市统计专业队伍建设，开展统计交流与合作。九是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人员概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在岗职工 20 人，比 2021 年增加 2 人，因工作原因调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1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公招 1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认真做好统计监测和分析服务工作。认真做好各专业（专项工作）常规统计调查，按时完成定期专业统计报表的上报、审核、验收和查询工作。撰写专题分析和进度分析，形成《峨眉统计》，上报信息，提供数据信息咨询、写作素

材；定期编印统计月报、年鉴、公报、《峨眉山市领导干部统计读本》等统计产品。

2. 高质量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国家专项试点工作。

3. 积极推进统计监督工作。一是提请市委常委会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在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委办〔2022〕123号）上的批示意见，完成国家统计局来川开展统计督察“回头看”迎检工作准备。二是开展统计造假不收手不收敛专项纠治，结合年度统计执法检查 and 入库退库专项检查工作，对2017年以来国家直查、转办案件及部门移送案件发现问题整改处理情况开展了自查自纠工作。三是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对企业进行统计执法检查，开展了2021年月度年度及2022年月度入退库单位县级自查工作，配合乐山完成对我市企业统计执法检查。四是加强联网直报数据核查工作，检查了数据修改企业、数据异动企业，工业总产值增速与能耗增速不匹配企业。五是推进法律法规进党校，1名副科级领导在峨眉山市中青年干部培训班上进行统计法制宣传。

4. 进一步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工作。一是持续推进落实《峨眉山市进一步提高统计数据质量工作方案》《峨眉山市统计“强基础、提质量”工作方案》，会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分批次多形式对调查对象进行业务培训指导，建立健全各专业统计台账；二是强化统计网络安全建设，更新了统计视

频会议系统，开展乡镇（街道）网络安全培训和安全检查；三是有序推进双福镇农村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试点工作。

5. 扎实做好“转企升规”工作。分别于4月和10月牵头起草并提交印发了《峨眉山市2022年“转企升规”工作方案》（峨民中发〔2022〕2号）、《峨眉山市“转企升规”专项攻坚方案》（峨府办函〔2022〕20号），明确重点工作内容，压实部门和乡镇（街道）责任，确保工作落地落实。形成了“升规入统”三张清单、“个转企”培育清单。

6. 持续做好调查单位及投资项目入退库工作，开展了调查单位月度入库、信息变更、退库等工作。

7. 有序做好基本单位名录库维护及单位清查核查工作。一是推进基本单位名录库日常维护更新，开展基本单位名录三级专项核查；二是在全市13个乡镇（街道）开展了“地毯式”单位清查工作。

8. 全面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及社情民意调查工作。一是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3个课题研究工作；二是全面完成峨眉山市2022年服务群众满意度测评工作；三是组织开展中国公民科学素质统计调查和养老服务社区问卷调查；四是配合乐山市局以及第三方开展养老服务及意愿调查等工作。

9. 常态化做好党建、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认真落实党建、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截至目前，无党员干部违反党风廉洁迹象管理现象。

10. 有力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一是结对干部每月下村入户，持续宣传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的政策举措；二是大力支持下派“第一书记”工作，列入局党组重要议事日程，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定期或不定期到村调研、指导工作；三是完成了乡村振兴县表、乡表、村表的培训、指导、报送工作。

11. 全力配合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一是常态化做好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二是抽调专人配合疫情防控指挥部工作；三是组织党员干部下沉基层一线参加疫情防控及宣传引导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按照机构职能开展统计各项工作；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编制；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确保统计各项业务工作圆满完成。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2022年，本单位总体收入522.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22.17万元，无其他收入。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2022年，本单位总体支出522.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1.79万元，项目支出160.38万元。

3. 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2022年，本单位总体结转结余0.15万元。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2022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收入 522.17 万元。

2.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022 年，本单位财政拨款支出 522.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1.79 万元，项目支出 160.38 万元。

3. 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2022 年，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 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本单位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编制预算，设立三级指标量化评分，填报绩效目标。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预算均衡执行进度较好，基本达到序时进度，预算完成情况良好，无财政资金结余和违规记录。

2. 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本单位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编制预算，填报绩效目标，设立三级指标量化评分。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达到预期绩效目标，预算均衡执行进度较好，基本达到序时进度，预算完成情况良好，无财政资金结余和违规记录。

3.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本单位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编制预算，填报绩效目标，设立产出、效益、满意度等一级指标，细化到三级指标值上均在 6 个以上。因财政资金紧张，极个别项目资金未及

时到位，预算均衡执行进度不够。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无财政资金结余和违规记录。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本单位严格按照机构职能开展统计各项工作；严格按照要求细化预算编制，做好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控制一般性行政支出，抓好“三公”经费控制管理，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正确履行峨眉山市统计局的职能职责，完成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三）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通过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进一步建立健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财务工作。绩效目标已按要求随同 2022 年部门预算向社会进行了公开，部门绩效自评也按要求开展，随通部门决算会社会进行公开。严格依据评价结果，对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建议，制定合理有效的整改方案。

（四）自评质量。

本单位高度重视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按照《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峨财通〔2023〕13 号）要求，严格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认真开展自查，实事求是编写了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单位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得分 95 分，其中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65 分，绩效结果应用 20 分，自评质量 10 分。

(二) 存在问题。

预算均衡执行度有待加强，财务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三) 改进建议。

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提高预算执行率，完善财务管理制度。

峨眉山市统计局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70分)	目标管理 (30分)	目标制定	15	15	
		目标实现	15	15	
	动态调整 (20分)	支出控制	5	3	
		及时处置	10	10	
		执行进度	5	5	
	完成结果 (20分)	预算完成	10	10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5	5	
		违规记录	5	5	
	绩效结果应用 (20分)	内部应用 (6分)	预算挂钩	6	3
信息公开 (4分)		自评公开	4	4	
整改反馈 (10分)		问题整改	5	5	
		应用反馈	5	5	
自评质量 (10分)	自评质量	自评质量	10	10	
扣分项 (10分)			10		
得分				95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 年度）

附件 2

2023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项目经《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峨财行函〔2022〕14 号）文件批准执行，项目年初预算数 58.62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39.17 万元，预算执行数 39.1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

（二）项目绩效目标。

“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统计工作任务重、报表多，通过发放统计人员补助，提高企业统计人员工作积极性和配合度。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单位项目自评人员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进行审核，主要内容：项目开展内容是否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是否按规定支付、项目完成情况等，最后形成绩效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项目经《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峨财行函〔2022〕14号）文件批准执行，项目年初预算数58.62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39.17万元，预算执行数39.17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该项目资金计划用于发放“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

2. 资金到位。

2022年，该项目资金到位39.17万元。

3. 资金使用。

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39.17万元，其中劳务费39.17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现已全额支付，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使用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统一核算，及时进行财务处理，按规范进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本单位各统计专业人员严格核实企业统计人员报表质量，按补助发放标准提交补助发放表，经领导审核后，及时发放给统计人员。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三）项目监管情况。

本单位内部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单位于 2022 年及时将“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 39.17 万元全额发放到位，无资金结余和违规记录。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本单位及时发放“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联网直报率达 100%，有益于提高统计数据质量，有益于提高统计能力建设，有益于统计数据生产环境的营造，为统计数据的生产、传播营造了良好的环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2 年，本单位按时发放“四上”调查单位及“四下”抽样单位统计人员补助，提高了统计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和配合度。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3 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建设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建设经费项目经《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峨财行函〔2022〕14 号)文件批准执行,项目年初预算数 4.08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4.08 万元,预算执行数 4.08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设备。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全省统计部门视频会议系统的实际,以及全省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的统一性、特殊性和复杂性,需采购与全省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相匹配的设备。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单位项目自评人员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进行审核,主要内容:项目开展内容是否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是否按规定支付、项目完成情况等,最后形成绩效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建设经费项目经《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峨财行函〔2022〕

14号)文件批准执行,项目年初预算数4.08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4.08万元,预算执行数4.08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该项目资金计划用于采购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设备。

2. 资金到位。

2022年,该项目资金到位4.08万元。

3. 资金使用。

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4.08万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4.08万元,主要用于采购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设备,现已全额支付,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使用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统一核算,及时进行财务处理,按规范进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本单位根据省、市局提供的相关设备参数,按照采购程序完成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设备采购和安装。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三) 项目监管情况。

本单位内部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

督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本单位于 2022 年 5 月底前完成了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设备采购和安装工作，无资金结余和违规记录。

(二) 项目效益情况。

本单位按照省、市局提供的相关设备参数，采购了与全省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相匹配的设备，使视频系统可以实时接入省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和省政府视频系统，有益于统计数据的传播。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本单位按时完成了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设备采购和安装工作，保障视频系统与全省统计应急指挥调度视频系统的兼容和系统功能的对接。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2023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项目经《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峨财行函〔2022〕14号）文件批准执行，项目年初预算数21.1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18.85万元，预算执行数18.85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峨眉山市“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方案》，对达标的“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发放统计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实现“统计基础更牢，统计数据更准，统计服务更优”的总体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工作，实现“统计基础更牢，统计数据更准，统计服务更优”的总体目标。按照《峨眉山市“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方案》，对达标的“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发放统计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单位项目自评人员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进行审核，主要内容：项目开展内容是否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是否按规定支付、项目完成情况等，最后形成绩效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项目经《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峨财行函〔2022〕14 号)文件批准执行,项目年初预算数 21.10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18.85 万元,预算执行数 18.85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

该项目资金计划用于按照《峨眉山市“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方案》,对达标的“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发放统计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

2. 资金到位。

2022 年,该项目资金到位 18.85 万元。

3. 资金使用。

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8.85 万元,其中劳务费 18.8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达标的“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现已全额支付,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使用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统一核算,及时进行财务处理,按规范进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本单位按照《峨眉山市“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方案》，组织企业规范化建设完成后开展自查打分，并将自评打分结果和相关资料上报市统计局，由市级相关部门、市统计局到企业实地考察检查，对验收达标的“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发放统计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三）项目监管情况。

本单位内部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单位按照《峨眉山市“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方案》，对“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的规范化建设情况实地核查，并及时对验收达标的“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发放规范化建设达标补助 18.85 万元，无资金结余和违规记录。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开展“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工作，有益于统计数据生产环境的营造，有益于提高统计能力建设，确保统计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开展“四上”企业及投资项目统计规范化建设工作，进一步加强了统计基础工作，提高了统计队伍整体素质。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3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走进群众作风测评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走进群众作风测评经费项目经《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峨财行函〔2022〕14号)文件批准执行,项目年初预算数7.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9.70万元,预算执行数9.7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走进群众作风测评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社情民意调查中心受市纪委监委委托开展走进群众作风测评工作,通过从工作作风、服务态度、政务公开等方面对全市各乡镇(街道)、市级相关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进行测评,促进我市县域政治生态的提升。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单位项目自评人员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进行审核,主要内容:项目开展内容是否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是否按规定支付、项目完成情况等,最后形成绩效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走进群众作风测评经费项目经《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峨财行函〔2022〕14号)文

件批准执行，项目年初预算数 7.00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9.70 万元，预算执行数 9.70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该项目资金计划用于开展走进群众作风测评电话访问劳务费。

2. 资金到位。

2022 年，该项目资金到位 9.70 万元。

3. 资金使用。

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9.70 万元，其中劳务费 9.7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走进群众作风测评电话访问劳务费，现已全额支付，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使用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统一核算，及时进行财务处理，按规范进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社情民意调查中心中心于 4 月-10 月在全市范围内对 13 个乡镇（街道）、44 个市级相关部门和 19 个企事业单位开展走进群众作风测评，采用电话随机访问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方式，主要从工作作风、政务公开、服务态度、办事效率、清正廉洁等方面进行测评。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三）项目监管情况。

本单位内部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社情民意调查中心完成了走进群众作风测评工作，达到预期要求，测评报告与相关资料及时提交市纪委，无资金结余和违规记录。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开展走进群众作风测评收集了人民群众对乡镇、市级相关部门、企事业单位的工作作风、服务态度、政务公开的意见和建议，了解了人民群众的利益诉求，有利于政府政策的实行，有利于政府和群众之间的沟通，减少缓解群众和政府之间的矛盾。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开展走进群众作风测评工作，进一步了解社情民意，收集了相关意见建议，推动了党委政府科学执政，切实为民办事，提升了我市县域政治生态。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3年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项目经《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峨财行函〔2022〕14号)文件批准执行,项目年初预算数82.00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46.26万元,预算执行数46.26万元,主要用于人口普查数据的开发利用、课题研究、年鉴编印及评比表彰等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0年开始开展的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开展的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全面查清了我市的人口数量、结构、分布等方面的情况,准确反映了当前人口变化的特征趋势,获得了大量宝贵的信息资料。2022年主要进行人口普查数据的开发利用、课题研究、年鉴编印及评比表彰等工作。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单位项目自评人员按照项目绩效目标对项目进行审核,主要内容:项目开展内容是否与预算相符、项目资金是否按规定支付、项目完成情况等,最后形成绩效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项目经《峨眉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峨财行函〔2022〕14 号）文件批准执行，项目年初预算数 82.00 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 46.26 万元，预算执行数 46.26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该项目资金计划用于人口普查数据的开发利用、课题研究、年鉴编印及评比表彰等工作。

2. 资金到位。

2022 年，该项目资金到位 46.26 万元。

3. 资金使用。

该项目实际支出 46.26 万元，其中劳务费 28.76 万元、委托业务费 17.50 万元，主要用于人口普查劳务外包费、课题研究服务费等，现已全额支付，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使用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统一核算，及时进行财务处理，按规范进行会计核算。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本单位组织各股室中心负责人进行研讨，确定三个研究课题，通过峨眉山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开竞选，委托第三方力量共同参与完成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开发课题研究，并成立课题研究评审组。经过与课题研究选中单位的多

次交流，形成 3 篇课题研究成果。

（二）项目管理情况。

本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三）项目监管情况。

本单位内部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本单位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进行开发利用、课题研究，形成《农村人口变化对乡村振兴发展的影响及建议研究》《人口老年化发展趋势对峨眉山市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研究》《峨眉山市人口变化对城市发展影响及对策研究》等 3 篇课题研究成果。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本单位完成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的开发利用、课题研究，形成了 3 篇课题研究成果，发挥了人口普查资料的经济社会价值，多角度分析了峨眉山市人口变化情况、特征及发展趋势，为市委市政府领导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撑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开展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的开发利用、课题研究，形成 3 篇课题研究成果，对人口普查资料进行了全面、系统、深入的开发利用，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了参考依据。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